

关于对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403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报告正文	1-2
二、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1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 关于对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403 号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专项审计意见

由于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400 号审计报告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不对贵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发表审计意见。

###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18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 江苏保千里视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保千里视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上市公司核算的	2017 年期初占用	2017 年度占用量	2017 年度偿还量	2017 年期末占用	占用形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股的法人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吕刚	控股子公司股东	其他应收款	3,153.99	2,000.00	3,153.99	2,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陈颂敬	控股子公司股东	其他应收款	-	7,100.00	-	7,1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披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67	-	0.67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安威科电子有限公司	未并表控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	946.40	-	946.4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嘉洋美和电池有限公司	其他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	7,870.90	-	7,870.9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紫色晴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未并表控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93	-	2.93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小计	--	--	--	3,153.99	17,920.90	3,153.99	17,920.90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打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64.16	27,976.43	3,139.22	17,073.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智联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697.32	11,762.60	3,964.62	15,495.31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鹏隆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91,083.10	54,674.75	36,408.35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彼图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675.00	17,153.98	256.18	32,572.8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兼舌尔)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1	0.72	-	2.13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柳州延龙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15.34	1,970.04	3,903.18	1,282.2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因雅丽特种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386.46	670.82	1,715.64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协创兄弟房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60.48	-	60.48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市保千里仿生智能视觉技术研究院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00	-	11.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深圳保千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90.00	45,950.02	25.00	38,935.02	往来款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小计	--	--	--	11,834.91	198,354.82	66,633.76	143,555.97	--	--
总计	--	--	--	14,988.90	216,275.73	69,787.75	161,476.88	--	--

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姓名 Full name 宣宜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7-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204700703154



姓名 陈 营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11-23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31986112384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07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0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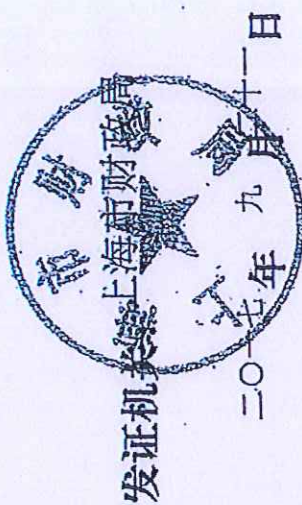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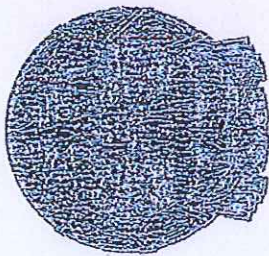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5730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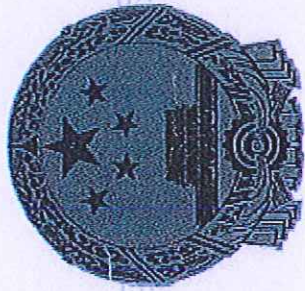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13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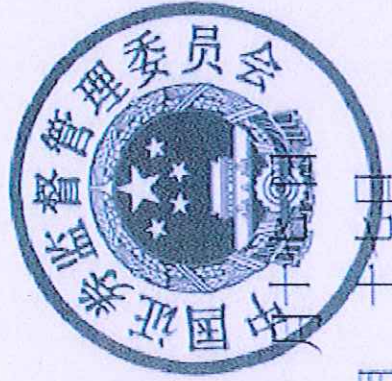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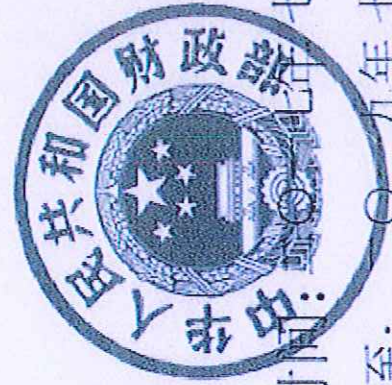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